

# 山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2025 年度报告

##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及释义

第二节 公司简介

第三节 组织架构

第四节 分支机构基本情况

第五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第六节 重要事项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第八节 风险管理情况

第九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第十节 公司治理

第十一节 社会责任

第十二节 审计报告

## 第一节 重要提示及释义

### 重要提示

（一）本行董事会、高级管理层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二）本年度报告于2026年4月30日经山西银行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三）本行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释义

在本年度报告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 文中      | 释义                    |
|---------|-----------------------|
| 本行      | 山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 章程、公司章程 | 山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
| 元       | 人民币                   |
| 报告期     |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

## 第二节 公司简介

一、法定中文全称：山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简称）：山西银行

法定英文全称：SHANXI BANK CO., LTD.

（简称）：SHANXI BANK

二、法定代表人：高计亮

三、联系地址：山西转型综合改革示范区学府产业园高新街 15 号

网址：<https://www.shxibank.com>

邮政编码：030006

传真：0351-2328025

四、客服电话和投诉电话

0351-96588

五、年度报告备置地点：山西银行董事会办公室

信息披露网站：<https://www.shxibank.com>

六、注册资本：2589418.7392 万元人民币<sup>1</sup>

登记机关：山西转型综合改革示范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49900MA0MUW8J4R

七、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 19 号 68 号楼 A-1 和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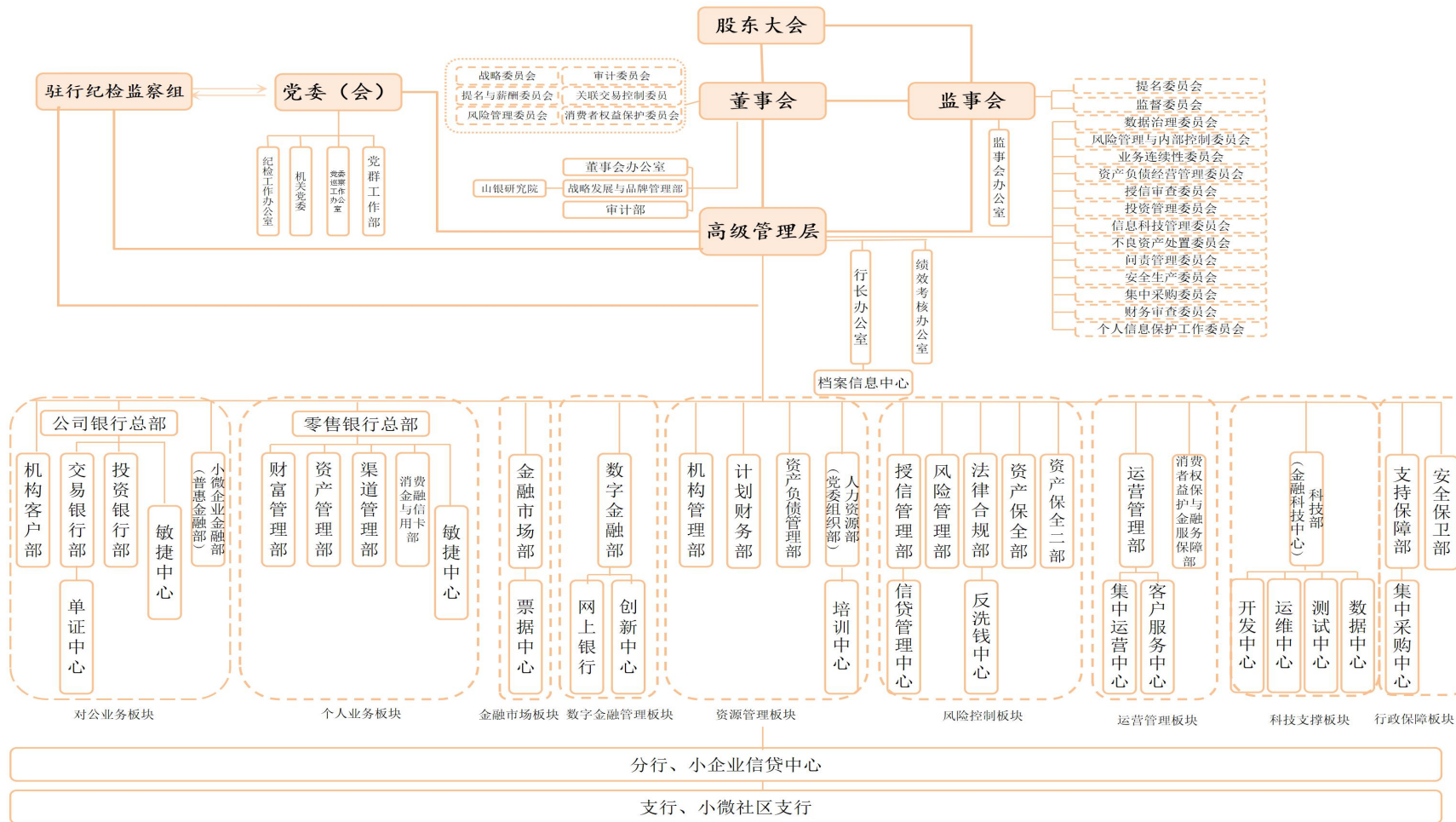
<sup>1</sup> 2026 年 2 月 4 日，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山西监管局核准山西银行注册资本由 25894187392 元人民币变更为 27309450506 元人民币。

#### A-5 区域

**八、经营范围：**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买卖、代理买卖外汇；从事银行卡业务；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经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等监管部门批准的其他业务。

### 第三节 组织架构

山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组织架构图



#### 第四节 分支机构基本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下设大同分行、朔州分行、吕梁分行、忻州分行、太原分行、晋中分行、阳泉分行、长治分行、晋城分行、运城分行等 10 家分行。上述分行级机构共管辖 243 家传统支行（含分行营业部）、37 家社区/小微支行，共计 280 家营业网点，覆盖全省 10 个地市、39 个县。

| 序号 | 名称             | 营业地址                                | 机构数量 |
|----|----------------|-------------------------------------|------|
| 1  | 山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分行 | 山西省太原市迎泽区迎泽大街 189 号                 | 55   |
| 2  | 山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同分行 | 山西省大同市平城区迎宾街 498 号                  | 45   |
| 3  | 山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晋城分行 | 山西省晋城市城区凤台东街 2123 号万通广场 2 号楼 1-11 层 | 45   |
| 4  | 山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晋中分行 | 山西省晋中市迎宾西街 65 号                     | 43   |
| 5  | 山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阳泉分行 | 山西省阳泉市城区南大街 600 号                   | 20   |
| 6  | 山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治分行 | 山西省长治市潞州区太行东街 269 号                 | 39   |
| 7  | 山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吕梁分行 | 山西省吕梁市离石区龙凤南大街龙凤嘉园一至三层              | 5    |
| 8  | 山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忻州分行 | 山西省忻州市忻府区和平西街 1 号                   | 3    |
| 9  | 山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朔州分行 | 山西省朔州市朔城区古北西街和马邑路交叉口                | 17   |
| 10 | 山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运城分行 | 山西省运城市盐湖区红旗东街 1999 号                | 8    |

## 第五节 会计数据和主要财务指标摘要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资产总额 3620.84 亿元，负债总额 3411.29 亿元，营业收入为 32.44 亿元，拨备前利润 7.98 亿元，流动性覆盖率 565.83%，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8.89%，均符合监管要求。

（会计数据和主要财务指标详见审计报告。）

## 第六节 重要事项

### 6.1 重组情况

报告期内，无重组事项。

### 6.2 收购、分立、合并事项

报告期内，未发生收购、分立、合并事项。

### 6.3 注册资本变更情况

2025 年 12 月 10 日，山西银行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山西银行注册资本的议案》，2026 年 2 月 4 日，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山西监管局核准山西银行注册资本由 25894187392 元人民币变更为 27309450506 元人民币。

### 6.4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和重大案件

报告期内，本行存在涉及贷款投资等 5 笔重大未决诉讼。

### 6.5 本行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涉嫌违法违规、受到重大处罚等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以下情况：涉嫌犯罪被依法立案调查，涉嫌犯罪被依法采取强制措施；受到刑事处罚，涉嫌违法违规被有权机关重大行政处罚；涉嫌严重违纪违法或者职务犯罪被纪检监察机关采取留置措施且影响其履行职责；因涉嫌违法违规被其他有权机关采取强制措施且影响其履行职责。

### 6.6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山西銀行 2025 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了《關於聘用 2025 年度財務報告及內部控制審計機構的議案》，同意聘請畢天職國際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為山西銀行 2025 年度財務報告審計機構。

##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 7.1 报告期内总股份及股权结构变化情况

| 股东类型    | 期初数         |             | 本期增加  | 本期减少 | 期末数         |             |
|---------|-------------|-------------|-------|------|-------------|-------------|
|         | 股份数<br>(亿股) | 占总股份<br>(%) |       |      | 股份数<br>(亿股) | 占总股份<br>(%) |
| 国有法人    | 192.40      | 74.30       | 14.15 |      | 206.55      | 75.63       |
| 社会法人    | 63.02       | 24.34       |       | 0.38 | 62.64       | 22.94       |
| 自然人     | 3.52        | 1.36        | 0.38  |      | 3.90        | 1.43        |
| 其中：内部职工 | 1.24        | 0.48        |       |      | 1.24        | 0.45        |
| 合 计     | 258.94      | 100         | 14.53 | 0.38 | 273.09      | 100         |

备注：山西省财政厅于 2024 年 12 月入股本行 1415263114 股，2025 年 3 月 28 日，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山西监管局核准山西省财政厅股东资格，本行总股份从 25894187392 股变化为 27309450506 股。

### 7.2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本行情况

山西省财政厅为本行实际控制人，持有本行 14.15 亿股，占总股份 5.18%；山西融金兴晋私募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本行 153 亿股，占总股份 56.02%，山西省政府授权山西省财政厅对本行履行出资人职责。

### 7.3 报告期最大十名股东持股及变动情况

| 序号 | 股东名称                   | 期初数            |             | 本期变动 | 期末数            |             |
|----|------------------------|----------------|-------------|------|----------------|-------------|
|    |                        | 股份数（股）         | 占总股份<br>(%) |      | 股份数（股）         | 占总股份<br>(%) |
| 1  | 山西融金兴晋私募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15,300,000,000 | 59.0866     | —    | 15,300,000,000 | 56.0246     |

|     |                   |               |         |            |               |         |
|-----|-------------------|---------------|---------|------------|---------------|---------|
| 2   | 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1,897,893,338 | 7.3294  | —          | 1,897,893,338 | 6.9496  |
| 3   | 山西省财政厅            | —             | —       | 1415263114 | 1415263114    | 5.1823  |
| 4   | 大同市经济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 785,164,873   | 3.0322  | —          | 785,164,873   | 2.8751  |
| 5   | 中融新大集团有限公司        | 415,986,452   | 1.6065  | —          | 415,986,452   | 1.5232  |
| 6   | 广东 TCL 智慧家电股份有限公司 | 215,267,961   | 0.8313  | —          | 215,267,961   | 0.7883  |
| 7   | 长治市财政局            | 206,059,747   | 0.7958  | —          | 206,059,747   | 0.7545  |
| 8   | 山西中正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 199,146,959   | 0.7691  | —          | 199,146,959   | 0.7292  |
| 9   | 厦门育哲集团有限公司        | 194,701,196   | 0.7519  | —          | 194,701,196   | 0.7129  |
| 10  | 晋城中嘉煤炭实业有限公司      | 189,881,192   | 0.7333  | —          | 189,881,192   | 0.6953  |
| 合 计 |                   | 19404101718   | 74.9361 | 1415263114 | 20819364832   | 76.2350 |

## 7.4 报告期末主要股东持股情况

| 序号 | 股东名称                   | 持有股份（股）        | 持股占比（%） |
|----|------------------------|----------------|---------|
| 1  | 山西融金兴晋私募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15,300,000,000 | 56.0246 |
| 2  | 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1,897,893,338  | 6.9496  |
| 3  | 山西省财政厅                 | 1,415,263,114  | 5.1823  |
| 4  | 山西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 103,682,201    | 0.3797  |
| 5  | 山西聚源煤化有限公司             | 87,228,776     | 0.3194  |

备注：根据《商业银行股权管理暂行办法》第九条规定：商业银行主要股东是指持有或控制商业银行百分之五以上股份或表决权，或持有资本总额或股份总额不足百分之五但对商业银行经营管理有重大影响的股东。

前款中的重大影响，包括但不限于向商业银行派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通过协议或其他方式影响商业银行的财务和经营管理决策以及银保监会或其派出机构认定的其他情形。

## 7.5 报告期末主要股东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联

#### 方、一致行动人、最终受益人情况（详见下表）

根据《商业银行股权管理暂行办法》规定，截至报告期末，本行主要股东共 5 家，穿透信息如下：

主要股东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联方、一致行动人、最终受益人情况表

| 序号 | 法人股东名称                 | 穿透信息                   |                    |                                                                                                    |       |                    |
|----|------------------------|------------------------|--------------------|----------------------------------------------------------------------------------------------------|-------|--------------------|
|    |                        | 控股股东                   | 实际控制人              | 关联方                                                                                                | 一致行动人 | 最终受益人              |
|    |                        | 名称或姓名                  | 名称或姓名              | 名称或姓名                                                                                              | 名称或姓名 | 名称或姓名              |
| 1  | 山西融金兴晋私募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山西省城商行改革发展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山西省财政厅             | 山西省城商行改革发展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山西融金振兴私募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山西黄河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山西金融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山西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山西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等 | 无     | 山西省财政厅             |
| 2  | 山西省财政厅                 | 无                      | 无                  | 无                                                                                                  | 无     | 山西省财政厅             |
| 3  | 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山西煤炭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          | 山西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 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西山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山西汾西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霍州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山西煤炭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等                           | 无     | 山西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
| 4  | 山西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                        | 山西省财政厅             | 山西金融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太原市海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山西国际电力集团有限公司、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山西卓融投资有限公司、北京卓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等                    | 无     | 山西省财政厅             |
| 5  | 山西聚源煤化有限公司             | 山西凯通集团有限公司             | 郭学明                | 山西聚丰能源有限公司、聚太三气（山西）科技开发有限公司、山西凯通集团有限公司等                                                            | 无     | 山西聚源煤化有限公司         |

## 7.6 报告期内主要股东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联方、一致行动人、最终受益人关联交易情况

(1) 本行主要股东山西融金兴晋私募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联方、一致行动人、最终受益人关联交易包含授信类、资产转移类、服务类、存款和其他类业务，截至报告期末，余额合计27.35亿元。

(2) 本行主要股东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联方、一致行动人、最终受益人关联交易包含授信类、服务类、存款类业务，截至报告期末，余额合计43.12亿元。

(3) 本行主要股东山西聚源煤化有限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联方、一致行动人、最终受益人关联交易为授信类业务，截至报告期末，余额合计3.64亿元。

上述关联交易均严格按照监管要求和内部规定履行一般关联交易备案和重大关联交易审查审批程序。

## 7.7 报告期末主要股东出质银行股权情况

报告期末，本行主要股东未出质本行股权。

## 7.8 关联交易总体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积极落实修订后的《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完成《山西银行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制度的修订，加强涉及董事、监事、高管的关联交易管理。本行严格按照关联方认定标准完成关联方识别和认定，及时动态更新关联方名单。严格按照监管要求和内部规定履行一般

关联交易备案和重大关联交易审查审批程序，积极履行回避政策。同时本行积极履行关联交易报告和信息披露职责，按要求披露关联交易信息。报告期内，签订交易合同的重大关联交易 8 笔，均由董事会依法依规审议通过，并由独立董事出具独立意见。本行对单个关联方的授信余额不超过上季末资本净额的 10%，对单个关联法人或非法人组织所在集团客户的合计授信余额不超过上季末资本净额的 15%，对全部关联方的授信余额不超过上季末资本净额的 50%，各项指标均符合监管要求。

## 第八节 风险管理状况

本行贯彻落实中央金融工作会议精神，积极防范和化解金融风险。报告期内，持续健全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制定年度风险管理工作计划；规范统一风险评估方法，开展各类别风险评估；聚焦主要风险管理领域，开展各类风险管理现场检查；加大存量风险资产清收处置力度，巩固化险成果；加快风险管理数字化应用，建设上线风险中台系统，全面风险管理能力和各类别风险管理能力持续提升。

### 8.1 信用风险状况

**产生信用风险的业务活动：**本行信用风险主要分布于贷款组合、投资组合、担保业务以及其他各种表内外信用风险敞口。

**组织架构和职责划分：**本行严格遵守信用风险管理相关要求，贯彻执行既定的战略目标，搭建了由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构成的分工合理、职责明确、相互制衡的信用风险管理治理架构。本行董事会承担信用风险管理的最终责任，是信用风险管理的最高决策机构。监事会承担信用风险管理的监督责任，负责监督检查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在信用风险管理方面的履职尽责情况并督促整改。高级管理层承担信用风险管理的实施责任，执行董事会的决议，推进、组织并监督信用风险管理体系在全行的落实。

**管理和内部控制政策：**报告期内，本行持续完善信用风险管理制度体系，优化信用风险管控措施。持续强化授信业

务全流程管控，制定完善授信资产重组管理、投融资投后管理、审查和放款人员管理细则及各类产品管理制度，优化授信业务审查审批流程，开展经营机构授信管理检查，强化对各业务环节重要风险点的控制与管理；围绕国家及山西省发展规划和产业政策，完善本行授信政策，动态优化重点领域授信标准，积极引导信贷业务结构调整，加大对实体经济支持力度；持续强化资产质量管控，加强过程管理，构建机构与产品双维度资产质量监测体系，推动逾期资产管控精细化，严防资产质量劣变，加大不良资产清收处置力度。

**资产风险分类程序和方法：**报告期内，本行严格遵循《商业银行金融资产风险分类办法》等监管规定，秉持真实性、及时性、审慎性、独立性原则开展金融资产风险分类工作，确保分类结果客观反映资产实际风险状况。对非零售资产主要以评估债务人履约能力为中心，综合分析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偿付意愿、偿付记录，结合金融资产的逾期天数、担保情况等因素，确定资产风险分类结果；对零售类资产主要采用脱期法进行风险分类。本行建立并严格执行初分、认定、审批三级资产风险分类程序，保障分类过程独立、结果准确。

**信用风险分布情况：**从行业投向来看，除买断式转贴现业务以外，贷款投放行业集中于批发和零售业、采矿业、制造业，与全省的经济产业结构基本一致。从担保方式来看，除贴现及买断式转贴现业务以外，主要以保证和抵质押贷款为主。

**信用风险集中程度：**制定《山西银行 2025 年风险限额》，确定 24 项信用风险集中度限额指标，建立客户、行业、产品等多个维度的监测指标体系，覆盖表内外业务。报告期内定期开展集中度指标的监测管控工作。

**资产收益率：**报告期内，本行积极按照国家相关政策，实施 LPR 利率下调、减费让利、延迟还款等措施，利息收入减少；历史年度收购合并高风险村镇银行，并入部分不良资产，导致管理成本和拨备计提增加，资产收益受一定影响。

## 8.2 流动性风险状况

**流动性相关指标：**本行严格落实监管及行内制度要求，不断建立健全流动性风险指标管理体系，持续加强流动性风险监测。截至报告期末，各项流动性指标均符合监管要求。

**影响流动性的因素分析：**影响流动性的主要因素包括：宏观经济变化、货币政策调整、银行内部本身资产负债结构以及流动性管理水平等。报告期内，本行常态化开展流动性风险监测，持续跟踪流动性风险影响因素，不断优化资产负债结构，全行流动性风险整体可控。

**流动性风险管理策略：**本行流动性风险管理体系与本行总体发展战略和整体风险管理体系相一致，并与本行的业务规模、业务性质和复杂程度相适应。报告期内，本行坚持稳健、审慎的流动性风险管理原则，不断研究安全性、流动性、盈利性之间的平衡，提高流动性风险管理的前瞻性和科学性，持续健全流动性风险管理机制，一是持续加强流动性风险监测，实行按日监测、按日报告的常态化管理机制，定期

向监管部门报告流动性情况；二是加强流动性指标前瞻性管控，根据经营规划，提前对流动性风险指标进行测算，持续关注资产负债业务在时间维度上的分布和正负缺口情况；三是加强村镇银行流动性风险管理，启动对村镇银行按周常态化流动性风险监测，重新修订流动性支持协议；四是开展流动性风险压力测试，持续提升流动性风险管控水平。

### 8.3 市场风险状况

本行面临的市场风险主要是交易账簿利率风险和全账簿汇率风险。本行严格遵守市场风险管理监管要求，积极推动新规落地，形成了由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及三道防线构成的市场风险治理架构，按照市场风险管理政策要求，稳步开展市场风险识别、计量、监测、控制、报告及应急管理。

本行识别交易账簿率风险因子和全账簿汇率风险因子，按照不同产品开展敞口计量、敏感度计量，通过专项压力测试进行有效补充分析，综合考虑历史性情景与假设性情景，确定单因素及多因素组合影响下的轻度、中度、重度情景，通过定量分析利率、汇率波动对本行资产损益影响，定期监测市场风险偏好及限额执行情况，按季分析研判市场风险状况，及时评估管理中存在的问题与不足，持续优化风险管理程序及措施。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市场风险资本为0亿元。

### 8.4 银行账簿利率风险状况

本行建立了与自身发展情况相适应的银行账簿利率风险管理架构及管理体系，实施稳健的风险管理策略，密切关

注宏观经济和市场形势变化，强化对利率风险的监测和主动管理，主要采用重定价缺口分析、经济价值敏感度分析等方法计量银行账簿利率风险，运用资产负债产品和价格管理工具，动态调整资产负债规模和期限结构，确保银行账簿利率风险控制在合理范围内。本行结合资产结构变动情况持续开展风险监测，及时掌握利率变动对收益的影响，科学开展压力测试，推动资产负债管理系统建设，完善风险管理程序和措施，提升银行账簿利率风险管理水平，逐步实现指标量化和精细化管理。

## 8.5 操作风险状况

本行持续完善操作风险管理体系，形成三道防线联动协作、有机配合、齐抓共管的风险管理工作机制。一是组织开展 2025 年案件风险、操作风险排查工作；二是制定操作风险偏好、限额指标，组织开展超限额应急处置工作；三是从内在风险水平与操作风险管理能力两个维度开展操作风险评估工作；四是持续开展员工异常行为专项整治，制定《山西银行在职员工“八小时以外”活动专项整治实施方案》，印发《关于持续加强和常态化开展员工异常行为排查的通知》，推动员工行为管理常态化、机制化；五是召开 2025 年“行长讲合规”暨案防警示教育会议，强化员工异常行为管控，深化案件防控源头治理；六是优化上线操作风险管理系统，对操作风险中心敏感数据进行脱敏处理，在管理员权限配置中严格控制增、删、改、查权限，确保系统运行稳健、安全。

## 8.6 合规风险状况

本行基于保障依法合规经营管理的目标，搭建了较为完善的合规风险管理架构，明确了各治理主体合规管理职责，支持和保障业务发展创新与市场竞争。本行针对各项业务活动和管理活动搭建了较为全面、系统的规章制度体系，定期开展规章制度清理评估及“立改废”工作，促使制度体系更加健全，制度质量明显提升。截至报告期末，全行现行规章制度共计 618 项，进一步提升了规章制度完整性、合规性、有效性。加强合规管理运行机制及合规文化建设，通过持续跟进问题整改，形成“检查—整改—跟踪”闭环管理，推动合规管理与各业务条线、各级经营机构已有的内控体系、内控过程有机结合。

## 8.7 声誉风险状况

本行董事会承担声誉风险管理最终责任，秉持“主动防、智能控、全面管”的工作主线，通过健全沟通机制、强化正面宣传、聚焦重点任务、排查潜在风险等多措并举，全面提升声誉风险的防控与应对能力。报告期内，重点推进了与省委、省政府相关部门的前置沟通机制建设，确保了在重大声誉风险初现时能够及早介入、客观解读；主动强化正面宣传引导，营造了良好舆论环境；通过分支机构声誉风险复评、负面舆情高效处置、重要节点专项管控及全行风险隐患排查等常态化工作，持续完善全行声誉风险管理体系，为各项业务的稳健发展提供了有力保障。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声誉事件。

## 8.8 战略风险状况

本行紧紧围绕高质量发展目标，系统推进战略风险管理工作。报告期内，本行坚持稳健型风险偏好，将风险偏好与战略目标、经营计划有机衔接，确保战略决策与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通过持续监测内外部经营环境变化，动态识别可能影响战略目标实现及整体发展的风险因素，完成战略层面的风险识别与评估工作。强化战略执行的过程管理，通过调研访谈与动态评估细化战略实施路径，优化内部管理机制，推动发展战略在经营管理各层面的有效传导落实。科学谋划中长期发展，启动“十五五”战略规划编制并拟结合形势变化动态修订。此外，通过加强内外调研、厚植企业文化、开展战略研究等工作，为战略管理与决策提供了有效支撑，保障了年度战略目标的稳步推进。总体而言，本年度战略风险管控有效，支撑了全行战略目标的稳步推进。

## 8.9 信息科技风险状况

本行搭建了权责清晰的信息科技管理组织架构，确定了科学高效的信息科技风险管理策略，持续完善一体化融合的信息科技风险管理体系。通过信息科技风险偏好、限额及关键风险点指标，定期监测信息科技风险；构建安全防护联动机制，落实数据分级分类保护措施，保障个人金融信息的安全性；将风险管理措施贯穿信息系统全生命周期，确保信息系统安全稳定；丰富系统开发管理工具，提高系统开发测试

质量；夯实业务连续性管理体系，积极开展应急演练，实现金融业务连续运营；定期评价外包服务质量，有效支撑金融业务发展。

### 8.10 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对风险的监控能力

本行董事会承担全面风险管理的最终责任，按照全面风险管理匹配性、全覆盖、独立性和有效性原则组织开展全面风险管理工作。董事会积极塑造“以人为本，预前管理，审慎经营”风险管理文化，设定 2025 年风险偏好和风险限额，定期审议全面风险管理报告及全面风险管理的内部审计报告，审批重大风险管理政策和程序，监督高级管理层开展全面风险管理工作。

本行高级管理层承担全面风险管理的实施责任，执行董事会的决议，建立全面风险管理架构，明确各部门风险管理职能；制定清晰的执行和问责机制，确保风险管理策略、风险偏好和风险限额得到充分传达和有效实施；定期听取各类风险监测报告，定期评估各类重要风险内在风险水平及风险管理能力，定期评价分行整体风险水平和风险管理能力；定期审议全面风险管理报告和各类风险管理报告，掌握风险管理现状；迭代升级各类风险管理信息系统，加快推进风险管理数字化转型。

### 8.11 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

本行搭建了由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业务条线、风险管理条线和审计部门六大责任主体组成的架构健全、职责边界清晰的风险治理架构。建立了较为完善的风险管理制度

度，包括《山西银行全面风险管理政策》《山西银行风险偏好管理政策》《山西银行风险限额管理办法》《山西银行风险报告管理办法》《山西银行风险评估管理办法》《山西银行压力测试管理办法》《山西银行新产品风险评估实施细则》《山西银行分行风险管理评价工作规范》等。不断完善风险偏好和风险限额的运行机制，规范风险报告工作，逐步提高本行风险报告质效，推进风险评估体系化建设，健全压力测试管理体系，加强新产品风险评估能力，构建分行风险评价机制，保障各项业务稳健发展。

## 8.12 风险计量、监测和管理信息系统

本行风险评估通过定性与定量相结合的方法，从内在风险水平和风险管理能力两个维度开展，根据评估结果，梳理风险管控薄弱环节，裨补缺漏。报告期内，本行持续优化各类现有风险管理系统，提高风险管理数字化、智能化水平。完成风险中台（包括全面风险管理中心、信用风险管理中心、操作风险管理中心、反欺诈中心 4 个中心）建设，初步实现了“统一风险决策指挥、统一风险管理业务、统一风险监测分析、统一风险数据服务、统一风险知识共享”。

## 8.13 内部控制和全面审计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不断完善内部控制体系建设，持续强化内部控制措施。组织对 20 个业务和管理领域、400 余项监管要点开展内控合规大排查，对潜在风险早识别、早预警、早暴露、早处置。组织开展员工异常行为专项排查，对存在异常行为的员工逐一开展核查调查，通过梳理问责标准和问题

台账，统一问责尺度，深化正风肃纪。组织开展警示教育，围绕法纪意识、内部管理、制度约束、追责问责等方面，深入剖析存在的不足，全行员工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统一思想认识，端正经营理念，增强发展动力。

报告期内，根据监管要求，结合本行经营管理实际，制定年度内部审计计划，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执行。审计项目覆盖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外汇风险、案件风险、操作风险、信息科技风险等领域，对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跟踪、督促相关部门落实整改。

## 第九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 9.1 报告期末董事会构成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执行董事 1 名，非执行董事 1 名，股权董事 4 名，独立董事 3 名。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

| 姓名  | 类别    | 性别 | 出生年份        | 提名方            |
|-----|-------|----|-------------|----------------|
| 高计亮 | 执行董事  | 男  | 1965 年 6 月  |                |
| 赵 富 | 非执行董事 | 男  | 1968 年 5 月  |                |
| 张军民 | 股权董事  | 男  | 1966 年 3 月  | 山西省财政厅         |
| 师跃英 | 股权董事  | 女  | 1969 年 8 月  | 山西省财政厅         |
| 胡 波 | 股权董事  | 男  | 1971 年 11 月 | 山西省财政厅         |
| 王少君 | 股权董事  | 男  | 1972 年 6 月  | 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 李凯风 | 独立董事  | 男  | 1970 年 12 月 |                |
| 丁建飞 | 独立董事  | 男  | 1973 年 1 月  |                |
| 金海腾 | 独立董事  | 男  | 1951 年 10 月 |                |

报告期内董事变动情况：1. 经 2025 年 5 月 15 日召开的山西银行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选举王少君为山西银行股权董事。

2. 根据《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任凯等 7 人任免职务的通知（晋政任〔2025〕52 号）》，经 2025 年 12 月 10 日召开的山西银行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李颖耀不再担任山西银行副董事长、董事。

3. 根据《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任凯等 7 人任免职务的通知（晋政任〔2025〕

52号)》，经2025年12月10日召开的山西银行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选举任凯、邢毅为山西银行董事；经同日山西银行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选举任凯为山西银行董事长、选举邢毅为山西银行副董事长。任凯取得监管机构任职资格核准前，高计亮继续履职。2026年3月26日，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山西监管局核准邢毅山西银行董事、副董事长任职资格；2026年4月10日，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山西监管局核准任凯山西银行董事、董事长任职资格。

**高计亮先生**，山西银行执行董事、董事长，大学本科学历，经济学硕士。曾任晋商银行行长办公室负责人、董事会办公室负责人、中小企业金融服务中心、小企业金融部总经理、营销总监兼晋商银行总行公司金融部总经理、首席运营官、副行长，山西省城商行改革化险工作筹备组组长。

**赵富先生**，山西银行党委专职副书记、非执行董事，董事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主任委员，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委员，大学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曾任中国工商银行大同分行市场开发部副经理、招商银行太原分行零售银行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太原市商业银行个人金融部总经理，晋商银行营销总监兼公司金融部、机构客户部总经理，山西银行副行长。

**张军民先生**，山西银行股权董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委员，大学本科学历。曾任山西省财政厅监督处副主任科员、纪检监察室主任科员、行政事业资产管理处主任科员、农村综合改革处副处长、农业处调研员、二级调研员、监督检查局局长、监督内审评价局局长。

**师跃英女士**，山西银行股权董事，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

员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委员，大学本科学历。曾任山西省国有资产管理局主任科员，山西省财政厅统计评价处主任科员、政府采购管理处副处长，山西省农业信贷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总经理。

**胡波先生**，山西银行股权董事，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主任委员，董事会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委员，公共管理硕士，高级会计师。曾任山西省财政厅预算处副主任科员、国库处主任科员、国库处副调研员、政府债务管理处副处长、科教处副处长、科教处一级调研员。

**王少君先生**，山西银行股权董事，大学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高级会计师。曾任山西煤炭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审计处一级主办、审计监督中心法规审核部部长，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审计监督中心法规审核部部长，山西霍尔辛赫煤业有限责任公司监事，山西凌志达煤业有限公司监事。现任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审计监督中心主任，太行海运有限公司董事。

**李凯风先生**，山西银行独立董事，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主任委员，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委员，博士研究生学历，副教授，博士生导师，注册会计师。现担任中国矿业大学管理学院金融学本科专业建设负责人、金融学科建设负责人。

**丁建飞先生**，山西银行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董事会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委员，硕士研究生学历，注册会计师。曾任山西云河纺织

集团有限公司财务处副处长，山西华强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副主任会计师，中和正信会计师事务所山西分所技术合伙人，山西中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合伙人、总经理、党支部书记，现任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管理咨询合伙人兼党支部书记。

**金海腾先生**，山西银行独立董事，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主任委员，董事会战略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委员，高级经济师。上海融至道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创始人，曾任广发银行副行长、中银信托常务副总经理、苏州银行独立董事、晋商银行独立董事。

## 9.2 报告期末监事会构成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监事会由4名监事组成，其中股东监事1名，外部监事2名，职工监事1名。监事会下设监督委员会和提名委员会。

| 姓名  | 类别   | 性别 | 出生年份        | 提名方        |
|-----|------|----|-------------|------------|
| 吴秋生 | 外部监事 | 男  | 1962 年 8 月  |            |
| 郭学明 | 股东监事 | 男  | 1961 年 11 月 | 山西聚源煤化有限公司 |
| 许桂霞 | 外部监事 | 女  | 1966 年 3 月  |            |
| 任 芳 | 职工监事 | 男  | 1982 年 7 月  |            |

报告期内监事变动情况：报告期内，郭高伟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山西银行第一届监事会监事及监事会监督委员会委员职务。

**吴秋生先生**，山西银行外部监事，监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教授，博士，博士生导师，省级优秀学术带头人、省级教学

名师、省级优秀研究生导师、省 1331 工程立德树人好老师、省 1331 工程创新团队负责人、三晋英才——拔尖骨干人才，国家一流专业会计学和国家一流课程审计学负责人；兼任中国审计学会常务理事、教育部审计专业研究生教学指导委员会委员、中国政府审计研究中心学术委员、省会计学会和审计学会副会长。曾任山西财经大学教师、系副主任、学院副院长、学院院长等职务，现任金利华电、山煤国际、大禹生物独立董事。

**郭学明先生**，山西银行股东监事，监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大学本科学历，经济师。相继创办山西凯通集团有限公司、山西聚源煤化有限公司、山西聚丰能源有限公司，并任董事长。

**许桂霞女士**，山西银行外部监事，监事会监督委员会主任委员，大学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曾任中国农业银行阳泉城区支行办公室主任、总稽核、副行长，中国农业银行阳泉分行财计划处处长，中国农业银行山西分行驻太原审计办事处副主任、营业部内控合规部副经理、营业部个人金融部总经理、营业部三农金融部总经理，营业部信贷、风险管理部总经理等职务。

**任芳先生**，山西银行职工监事、监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监事会监督委员会委员、监事会办公室主任助理，大学本科学历。曾任长治银行公司业务拓展二部总经理、监事会办公室主任助理、审计部总经理助理，现任山西银行监事会办公室主任助理。

### 9.3 报告期末高级管理层成员构成情况

| 姓名  | 职务  | 性别 | 出生年份       |
|-----|-----|----|------------|
| 邢 毅 | 行 长 | 男  | 1969 年 2 月 |
| 乔昱瑞 | 副行长 | 男  | 1981 年 5 月 |

|     |       |   |            |
|-----|-------|---|------------|
| 吴 涛 | 副行长   | 女 | 1969 年 1 月 |
| 解志敏 | 副行长   | 男 | 1976 年 7 月 |
| 秦 凯 | 副行长   | 男 | 1979 年 8 月 |
| 高鸿斋 | 董事会秘书 | 男 | 1976 年 5 月 |
| 李国栋 | 行长助理  | 男 | 1967 年 6 月 |

报告期内高级管理层成员变动情况：1. 经 2024 年 12 月 20 日召开的山西银行第一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山西监管局 2025 年 3 月 12 日核准，2025 年 3 月 13 日，本行聘任李国栋为山西银行行长助理。

2. 根据《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任凯等 7 人任免职务的通知（晋政任〔2025〕52 号）》，经 2025 年 11 月 24 日召开的山西银行第一届董事会 2025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山西监管局 2026 年 2 月 9 日核准，2026 年 2 月 11 日，本行聘任邢毅为山西银行行长。

**邢毅先生**，山西银行党委副书记、行长，经济学博士。曾任中国人民银行朔州市中心支行党委委员、副行长，晋中市中心支行党委书记、行长兼国家外汇管理局晋中市中心支局局长，太原中心支行党委组织部部长、人事处处长，太原中心支行党委委员、副行长兼国家外汇管理局山西省分局副局长、副巡视员（副厅局级），中国人民银行山西省分行党委委员、副行长、副巡视员（副厅局级）。

**乔昱瑞先生**，山西银行党委委员、副行长，研究生工商管理硕士。曾任山西银监局统计信息处主任科员，山西省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银行机构发展处副处长，山西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银行机构发展处副处长、处长，互联网金融处处长、金融稳定处处长，山西省城商行改革化险工作筹备组副组长，山西银行董事会秘书，山西银行晋城分行党委书记。

**吴涛女士**，山西银行党委委员、副行长，山西银行运城分行行长，研究生工商管理硕士。曾任中国人民银行太原中心支行外汇管理处副处长、反洗钱处副处长、调研员、征信管理处处长、外汇管理处处长、金融稳定处调研员，山西省城商行改革化险工作筹备组副组长，山西银行太原新建南路支行党委书记、行长。

**解志敏先生**，山西银行副行长，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工商银行山西省分行团委副书记（主持工作）、管理信息部副总经理，工商银行长治分行行长助理、党委委员、副行长兼纪委书记，山西省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非银行金融机构发展处副处长，山西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省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非银行金融机构发展处副处长、处长，山西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省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监管一处处长。

**秦凯先生**，山西银行副行长，研究生工学博士。曾任国家开发银行江苏分行国际合作业务处副处长、国家开发银行江苏分行国际合作业务处德国工作组副组长、国家开发银行江苏分行国际合作业务一处处长，山西银行长治分行行长。

**高鸿斋先生**，山西银行董事会秘书，山西银行董事会办公室主任、战略发展与品牌管理部总经理，博士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曾任中国人民银行太原中心支行办公室助理调研员，山西省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银行机构发展处副调研员、处长，山西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省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银行机构发展处处长，山西交通控股集团交控资本

管理公司董事长，山西交通控股集团交控金资管理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

**李国栋先生**，山西银行行长助理兼晋中分行党委书记、行长，管理学硕士。曾任兴业银行广州分行零售事业部副总监，兴业银行东莞分行党委委员、副行长，兴业银行广州分行零售事业部客户发展和营销管理部产品营销中心总经理，原长治银行党委委员、监事长，山西银行长治分行党委书记、行长，晋中分行党委书记、行长。

## **9.4 薪酬管理信息**

### **9.4.1 薪酬管理架构及决策程序**

本行依据《商业银行稳健薪酬监管指引》等法律法规相关要求，以完善薪酬体系、引导资源配置、实现组织战略为目标搭建了统一的薪酬管理架构。董事会是薪酬管理的决策机构；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由3名董事组成，负责审议全行薪酬管理制度和政策，并报董事会审批。法律合规部对薪酬的设计和执行情况合规性检查和监督。审计部对薪酬的设计和执行情况专项审计。

### **9.4.2 年度薪酬总量及薪酬结构分布**

报告期内，本行薪酬总量根据全员薪酬目标总额、整体经营目标及监管政策确定，由固定薪酬、津补贴、绩效薪酬、法定福利费组成，固定薪酬、津补贴总量主要根据人员总量和薪酬标准核算，绩效薪酬根据绩效考核结果确定。报告期内，本行计提薪酬总额7.80亿元（含货币福利0.35亿元）。

### **9.4.3 薪酬与业绩衡量、风险调整的标准**

本行绩效薪酬遵循奖勤罚懒，多劳多得，按劳取酬原则，体现收益分享和内部竞争，员工绩效水平与员工个人及所在机构考核结果挂钩；风险管理纳入机构考核指标体系，考核结果与机构全员绩效薪酬挂钩；风险重要岗位管理人员及员工绩效薪酬实行延期支付，发生风险暴露的，对延期支付绩效薪酬进行止付、追索和扣回；不存在超出原定薪酬方案的例外情况。

#### **9.4.4 薪酬延期支付和非现金薪酬情况**

本行严格按照监管要求设置延期支付比例、返还期限、追索扣回情形。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对风险有重要影响岗位上的员工等总计2172人实行了绩效薪酬延期支付，预留延期支付绩效薪酬6141.41万元，完成止付及追索扣回延期支付285.07万元。本行持续推进构建完善非货币性薪酬激励体系，包括带薪休假、个人晋升通道、覆盖全行的培训体系等，不断提升员工归属感和工作积极性。

#### **9.4.5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信息**

报告期内，本行高级管理人员税前薪酬合计 708.42 万元（包含清算 2023 年度绩效薪酬 101.92 万元），另发放 2021-2023 年度任期激励 109.74 万元；独立董事税前薪酬合计 69 万元；外部监事税前薪酬合计 40 万元。

#### **9.4.6 年度薪酬方案制定、备案及经济、风险和社会责任指标考核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薪酬结构、薪酬目标值按照《山西银行薪酬管理暂行办法》规定的标准执行。年度薪酬预算经财务

审查委员会研究、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决定；全年实际发生额不超过出资人核准的薪酬总额。制定了《山西银行 2025 年总行部室绩效考核方案》《山西银行 2025 年分行、小企业信贷中心绩效考核办法》等内部考核制度，设置经营效益类、业务规模类、发展转型类、合规管理类、风险管理类、社会责任类考核指标。其中社会责任考核包括消费者权益保护、民营企业贷款投放、绿色信贷投放、制造业信贷投放、普惠小微信贷投放等。

#### 9.4.7 超出原定薪酬方案的例外情况

报告期内未发生薪酬结构、形式、数量和收益对象的变动。

#### 9.5 员工情况

报告期末，全行在岗劳动合同制人员总计 6590 人，平均年龄 38 岁。其中，男性 2938 人，占比 44.58%；女性 3652 人，占比 55.42%。硕士研究生学历以上人员 857 人，占比 13.01%；本科学历 4936 人，占比 74.90%；专科及以下人员 797 人，占比 12.09%。

## 第十节 公司治理

### 10.1 公司治理整体评价

2025 年，本行持续深化公司治理建设，坚持党建引领与法人治理深度融合，着力提升治理体系与治理能力的现代化水平。报告期内，本行顺利完成管理层交替，核心团队平稳过渡，党委书记把方向、管大局、促落实的领导作用持续强化，董事会定战略、作决策、防风险的职能有效发挥，经营层谋经营、抓落实、强管理的执行力稳步提升，“三会一层”恪尽职守、协同运作，治理架构保持稳健运行。

面对复杂的外部环境和经营挑战，本行坚持问题导向与风险为本，持续推进股权结构优化与资本补充工作，引入优质国有资本，股权稳定性进一步增强。同时，本行高度重视监管意见与内控整改，扎实开展关联交易管理、风险合规建设等重点领域治理工作，不断完善制度体系和流程管控，切实提升内控有效性。

报告期内，本行持续健全各治理主体之间的沟通协调机制，强化战略共识与执行合力，推动治理效能向经营管理效能转化。通过一系列治理革新与基础夯实，在规范运作、风险防控、战略执行等方面取得积极进展，为后续稳健经营与高质量发展奠定了更加坚实的治理基础。

### 10.2 关于股东和股东大会

#### 10.2.1 股东大会职责

本行股东大会由全体股东组成，是本行的权力机构，依

法行使下列职权：决定经营方针和特别重大投资计划；选举和更换董事，决定有关董事的报酬事项；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监事，决定有关监事的报酬事项；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审议批准监事会的报告；审议批准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审议批准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审议批准特别重大对外投资，特别重大资产购置、处置，特别重大对外担保，特别重大关联交易事项；对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对发行债券或上市作出决议；对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作出决议；修改章程；审议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 的事项；审议批准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事项；审议批准股权激励计划方案；审议单独或合计持有 3%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提出的议案；审议批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议事规则；依照法律规定对收购股份作出决议；对聘用或解聘对财务报告进行定期法定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作出决议；审议批准法律、行政法规、监管规定或者章程规定应当由股东大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 10.2.2 股东大会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山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组织召开股东大会。

2025 年 5 月 15 日，在山西省太原市召开山西银行 2024 年度股东大会，由董事会召集，出席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39 户，代表股份 20,151,488,064 股，占总股本的 73.79%。

会议审议通过了《山西银行董事会 2024 年度工作报告》《山西银行监事会 2024 年度工作报告》《山西银行 2025 年度经营计划》《山西银行 2024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关于发行资本补充工具的议案》《关于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议增补股权董事的议案》等 9 项议案；听取《关于山西银行董事会及其成员 2024 年度履职评价情况的报告》《关于山西银行监事会及其成员 2024 年度履职评价情况的报告》《关于山西银行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 2024 年度履职评价情况的报告》《山西银行 2024 年度关联交易专项报告》等 4 项报告。

2025 年 12 月 10 日，在山西省太原市召开山西银行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由董事会召集，出席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50 户，代表股份 20,238,868,985 股，占总股本的 74.11%。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高计亮不再担任山西银行董事的议案》《关于审议李颖耀不再担任山西银行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任凯为山西银行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邢毅为山西银行董事的议案》《关于聘用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变更山西银行注册资本的议案》《关于不再设立监事会的议案》《关于修订〈山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等 10 项议案，听取《山西银行关于 2024 年度大股东及主要股东评估情况的报告》《关于郭高伟辞去山西银行第一届监事会监事及监事会监督委员会委员职务的报告》2 项报告。

2025 年 12 月 26 日，在在山西省太原市召开山西银行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由董事会召集，出席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51 户，代表股份 18,886,490,558 股，占总股本的 69.16%。会议审议通过了《山西银行增资扩股方案》1 项议案。

### **10.3 董事会情况**

#### **10.3.1 董事会职责**

本行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承担经营和管理的最终责任，依法履行下列职权：负责召集股东大会，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组织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制定发展战略并监督战略实施，决定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制订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风险资本分配方案；制订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制订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或其他证券及上市方案；制订重大收购、收购股份的方案；制订合并、分立、解散及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制订章程的修订案，制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审议批准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规则；制定基本管理制度；制定并贯彻执行条线清晰的责任制和问责制，定期评估并完善公司治理状况；决定资产负债管理（包括但不限于资本金要求）、制定风险容忍度、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政策，承担全面风险管理的最终责任；制定资本规划，承担资本管理最终责任；制定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审议批准或者授权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批准关联交易；审议批准年度工作报告；决定长效奖励计划、薪酬方案及工资计划；批准内部审计规划、年度工作计划和审计预算；审议批准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提出的议案等，以

及法律、行政法规、监管规定、章程规定及股东大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 10.3.2 董事会工作情况

2025 年，董事会充分发挥定战略、作决策、防风险作用，坚持专业、独立、高效原则，勤勉履职，全年召开 7 次董事会，审议议案 87 项，听取报告 32 项；董事会下设委员会有效发挥专业支撑作用，全年组织召开专委会 26 次，审议议案 62 项，听取报告 17 项，在战略审批、风险把关、审计监督、薪酬考核等方面强化前置审核和专业把关。

一是强化战略管理，引领全行高质量发展。在对“十四五”规划评估调整基础上，结合地方经济、市场环境及自身发展实际，编制“十五五”战略规划，坚持打造社区金融主力银行、绿色金融特色银行、金融服务标杆银行的战略定位。科学研判外部经济形势，立足全行实际，研究决定年度经营计划、财务预算、资本管理规划、不良资产处置计划、网点建设规划等重大事项，积极推动经营层做好战略执行落地，稳步推进各项经营管理工作。

二是完善董事会建设，推动公司治理效能提升。审议修订《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等 5 项制度，持续完善公司治理制度体系；推动监事会改革，完成 1 名股权董事增补；增选执行董事 2 名，选举董事长、副董事长；对董事会下设专业委员会及成员进行相应调整，进一步精简优化专委会结构；股权董事、独立董事深入基层网点调研，收集意见建议，推动职能部门强化整改，有效提升决

策的针对性与科学性。

三是强化资本管理，逐步健全资本管理体系。提升资本使用效率，持续深化业务转型，推动低风险权重零售贷款占比提升；通过自主清收、批量转让、置换等方式，全力攻坚风险处置；多渠道补充资本，完成第二轮增资扩股证监会发行审核、股东资格核准、增资款项验资及注册资本变更等收尾工作；完善资本管理制度体系，修订并发布《山西银行资本管理办法》，构建层级清晰、权责分明的管理架构，厘清资本补充全流程职责分工及各环节责任主体与协作机制，有效提升了全行资本计量的精细化管理水平，为业务稳健发展奠定扎实基础。

四是强化风险内控管理，筑牢合规风险底线。加大不良资产清收处置力度，年初审议通过山西银行 2025 年核销、转让等不良资产处置计划，加大不良处置与核销力度；审定年度风险偏好，强化偏好传导，明晰风险管理底线，推动实现风险前瞻性管控；审议全面风险管理报告等，督促制定年度风险管理工作计划，完善全面风险管理制度建设，强化风险联动防控机制，严防资产劣变；印发《进一步强化村镇银行管理的意见》，建立“总分村”三级管理架构，针对重点机构派驻协管组实施“贴身督导”，守住村镇银行风险底线；严把关联交易审查关，持续关注关联交易管理，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落实关联交易管理责任；持续推动审计整改落地。

五是坚守主责主业，提升服务实体经济质效。面对行业

息差收窄、整合成本高企、历史包袱处置等挑战，主动调结构、精准提效益、全力防风险，服务全省战略，主动探索差异路径，扎实做好“五篇大文章”，着力提升服务实体经济质效。

### 10.3.3 独立董事工作情况

本行独立董事李凯风先生、丁建飞先生、金海腾先生，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及本行章程履行职责，持续关注本行经营管理情况，深入开展调研，认真审议各项议案，结合自身专业领域提出客观、合理的意见和建议，针对重大事项发表独立意见，有效履行职责，对本行董事会科学决策起到重要作用。

## 10.4 监事会情况

### 10.4.1 监事会职责

监事会是本行的内部监督机构，对股东大会负责，行使下列职权：检查监督财务活动；监督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完善内部控制体系；监督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和章程履职尽责；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监管规定、章程或者股东会决议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出罢免的建议或依法提起诉讼；在董事会对董事、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评价的基础上，定期对董事会及其成员以及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作出履职评价，并向股东大会报告；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在董事会不履行章程规定的召集和主持股东会议职责时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向股东大会提

出提案；列席董事会会议，并可获取会议资料等，以及法律、行政法规、监管规定及章程、股东大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 10.4.2 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围绕本行高质量发展的工作主线，依照有关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和本行章程赋予的监督职责，严格执行股东大会授权，把加强党的领导和完善公司治理相结合，紧扣财务活动，风险管理、内部控制和履职监督等重点，切实履行监督职责，着力推进机制改革，持续提升监督质效，保护本行、股东和其他利益相关者合法权益的职能作用有效发挥。报告期内，共召开5次监事会会议，2次监事会监督委员会会议，2次监事会提名委员会会议。

履职监督方面，按照2024年度履职评价工作方案，严格规范开展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年度履职评价工作，全面收集两会一层及其成员自评报告和履职材料，严格程序组织开展自评、互评和监督评价，完成各项履职评价报告。评价意见均以书面形式及时规范反馈两会一层及其成员，并向股东大会和监管机构报告。

内控监督方面，强化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指导和内控职责履行情况监督，推动提升内部控制有效性。持续开展监督建议落实情况回头看，推动数据治理、合规管理等监督建议落地见效。加强员工行为管理的监督，重点关注违规行为追责问责，推动强化全行合规文化建设。对董事选聘程序进行全流程监督。强化对内部审计工作的业务指导，将监事会工作理念更好融入

内审工作中。收集审议各项审计报告，建立完善审计问题整改跟踪台账，持续跟踪推进问题整改，督促加大整改力度。

风险监督方面，扎实开展全面风险管理日常监督，持续加强对风险管理政策、风险偏好等监督，定期关注风险监管指标变化，跟踪评估风险管理措施，推动夯实风险管理基础。重点开展对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操作风险管理的监督，统筹推进流动性风险、信息科技风险、声誉风险等各类风险管理的监督。持续加强对风险防控“三道防线”的监督，跟进分行风险管理的有效规范，重点关注风险资产处置化解和信用风险管控情况，推动全行风险管理体系建设不断完善，风险管理水平不断提升。

财务监督方面，加强财务决算预算报告、资本性支出预算、增资扩股等议案及重要财务事项执行情况的监督，重点关注降本增效、财务数据变化和资源配置等情况，推动本行财务管理改进完善。持续关注固定资产提质增效监督建议的推进落实，确保监督工作取得实效。加强资本充足性监督，持续监测资本充足率管理及评估执行情况。加强信息披露监督，提出年度披露报告编制情况的审议意见。持续跟进外部审计工作进展，关注外部审计机构出具的管理建议书，促进合理性建议的研究落实。

重点监督方面，强化本行战略规划推进实施情况的监督，加大社会责任履行情况的监督，及时对本行经营管理中影响重大的事项跟进监督，持续跟踪关注制度执行、业务操作、授权管理等方面专项检查，常态化监督推动相关检查深入开展和有效整改。

### 10.4.3 外部监事工作情况

本行外部监事吴秋生先生、许桂霞女士，按照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和章程赋予的监督职责，忠实勤勉履职，通过出席监事会会议、列席董事会会议、开展调研等方式，主动了解经营管理状况，对董事会及高级管理层合法合规履职进行监督，对监事会审议事项作出独立、专业、客观的判断，并发表专业意见，对全行稳健发展和规范经营起到了重要的监督作用。

### 10.5 高级管理层情况

高级管理层是董事会的执行机构，在董事会的领导下，依据法律、行政法规、章程及高级管理层工作规则的规定行使职权。本行高级管理层由总行行长、副行长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组成。高级管理层认真落实董事会决策，定期向董事会或者监事会报告经营业绩、财务状况、风险状况、经营前景、重要合同、重大事件等情况。

### 10.6 标准化工作情况

2025 年，我行秉持“标准提升质效”理念，将标准化工作深度融入高质量发展与日常运营之中。通过完善体系、制定标准、外部协同，全面推进标准化建设并取得显著成效。一是聚焦管理效能提升，系统性开展规章制度制修订工作，并进一步完善企业标准化体系，为各项业务的规范化运作提供了坚实的标准支撑；二是坚持科技创新，紧密结合数字化转型需求，制定了 Q/ShXiBank 003-2025《山西银行信息系统测试文档规范》，有效提升了研发流程的标准化与产品质量的稳定性；三是积极履行行业责任，深度参与外部标准化

工作。在《第三方支付服务信息系统的安全目的》标准的制定及金融标准化“十五五”发展规划的预研工作中发挥了标准创建的优势，贡献了宝贵经验；**四是**持续深耕标准化良好行为建设，进一步巩固标准化建设成果，顺利通过“标准化良好行为”（金融科技领域）AAA级年审，更进一步提升我行企业品牌形象与市场信誉。

## 第十一节 社会责任

报告期内，本行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山西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坚持“服务地方经济、服务中小企业、服务城乡居民”的市场定位，深耕山西、服务三晋，主动探索构建更契合山西经济转型需求，不断强化省属国有金融企业和地方银行的责任和担当，服务质效与品牌形象稳步提升。

**一是加大实体企业支持力度，助推地方经济提质增效。**主动对接全省重点领域、重点项目、重点产业和薄弱环节信贷需求，不断为实体经济注入金融活水。对接 2025 年度省级重点工程项目 53 个，围绕能源转型、产业升级与适度多元发展，针对性完善授信政策指引，资产布局进一步向实体经济倾斜。坚持信投联动服务实体经济，助力阳泉市首单公司债、山西省首单乡村振兴债发行落地。持续提升客户拓面增量和综合服务水平，赋能各项业务全面高质量发展，落地全行首笔碳减排支持工具再贷款业务，支持全行首个非常规天然气增储上产项目，推动全行国际贸易融资领域实现“零突破”。研发线上定期存款产品“E 企添利”，满足中小微型民营企业等客户群体需求。

**二是持续发力绿色金融，驱动能源产业转型升级。**本行坚守“立足山西开展特色化经营”的战略思路，主动融入山西省转型发展大局，紧扣全省能源转型、产业升级与适度多元发展核心任务，持续加大绿色信贷投放力度，为地方绿色低碳转型注入金融动能。成功落地全行首笔碳减排支持工具

贷款，同步实现全行首笔非常规天然气增储上产项目贷款投放。充分依托网点网络布局优势，开展绿色金融宣传月系列活动，多渠道、多形式普及绿色金融理念。聚力推进绿色金融系统升级改造工作，通过数字化手段优化业务流程、完善数据治理，为全行绿色金融数字化转型筑牢坚实的数据基础。

**三是做优小微特色产品，提升普惠金融服务质效。**推进小微金融产品优化，提升普惠金融线上化服务能力，强化业务营销走访攻坚，全力做好普惠金融大文章。本年度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投放金额 77.35 亿元，新发放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利率较上年下降 73BP。持续推进线上化产品“惠商易贷”“房抵 e 贷”产品功能升级，优化风控规则，提升小微金融服务质效。开展线下产品线上化改造，上线业务准入初筛模型，全面提升业务办理效率和风险防控能力。聚焦运城区域果库特色经营场景，推动“果库贷”集群业务投放，支持区域特色产业发展。积极参与“千企万户大走访”活动，全面落实支持中小微企业融资协调工作机制。

**四是优化专属产品体系，赋能新质生产力发展。**聚焦科技型企业融资痛点，构建专业化、精准化的产品与服务体系，研发“科担易贷”专项信贷产品，迭代优化“专精特新贷”核心产品，强化信用类、中长期融资供给，提升金融服务的适配性。同步推行名单库营销机制，围绕高新技术企业、科技型中小企业、创新型中小企业、专精特新及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建立重点名单库，实施“一企一策”精准服务，

实现靶向触达与高效响应。深化园区协同，主动嵌入重点产业园区、高新区及科创孵化平台，联动园区管理方，精准对接园区内企业需求，推动形成产品适配、机制高效、场景融合的科技金融服务体系。

**五是多项推进养老金融，抓实产品服务质量提升。**获得社保卡发卡资格并正式对外发行集金融支付、社保服务、公共交通功能于一体的第三代社保卡，首次正式嵌入国家养老保障“第一支柱”的核心运行体系，成为养老金归集、发放、管理的重要服务节点。持续开展养老服务金融，养老金融产品迭代升级，养老金融产品货架持续丰富，“一站式”数字化养老专区亮相，增设手机银行“长辈模式”，推出自助设备“关爱版”，开通老年客户专属客服通道，智能适老服务持续升级切实提升老年群体使用互联网服务体验。持续打造养老服务体系，深化“晋馨”服务品牌，全年共有13家网点获评国家专业认证机构“五星级适老服务示范网点”，并完成全行279个适老化网点打造工作，切实为老年客户提供更加便捷、全面、优质的金融服务。

**六是践行公益彰显担当，倾情奉献守护民生。**秉承山西银行“随身随心为您”的服务理念，成立总行“山银先锋”青年志愿服务队，各分行同步成立青年志愿服务队，总分两级聚焦省运会、太原国际马拉松、黄河民歌春晚录制、“关爱孤独症群体”“爱心助考”“社区敬老”等项目，累计组织志愿服务活动100余次，服务时长超3000小时，2000余名志愿者贡献力量，彰显金融青年的责任与担当。组建“金融

青年宣讲团”，结合“3·15”消费者权益保护日、金融知识普及月等节点，深入社区、校园、乡村开展“金融知识进万家”宣讲活动，针对老年人防诈骗、青少年金融启蒙、农户信贷政策等内容进行讲解，共组织开展近百场，发放宣传资料1.2万份，惠及群众8000余人次。坚持以实施山西省总工会“工会服务站点双15工程”为指引，全力以赴做好服务站点建管运维各项工作，同步组织开展扶贫、帮困、救援、献血、助考等形式多样、内容丰富的志愿服务活动。

**七是聚焦提升服务质量，筑牢消费者权益保护防线。**本行积极践行金融为民、诚信理性的消保理念，不断完善消保服务体系，全面提升网点服务效能，全年建立完善行内星级网点示范带头机制，共完成88家网点焕新，增强了消费者的体验感，给客户提供更加便捷、全面、优质的金融服务，8月本行受邀参加山西省银行保险机构2025年度新闻发布会，对山西银行消费者权益保护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进行全省通报，获得监管的一致认可。同时，本行凭借在消费者权益保护领域的扎实实践与突出成效，荣获金融界“金智奖”杰出消费者权益保护标杆机构奖，以及山西晚报评选的“金融消保宣传优秀银行奖”。本行畅通客户投诉反映及高效处置渠道，坚持投诉溯源治理的工作思路，探索多元纠纷化解工作，全年投诉量共计170件，办结率100%，平均办结时限缩短至2.14天/件，低于监管要求的15天时限。投诉问题主要集中在原五家城商行历史遗留问题，如晋城存量车贷业务投诉、长治存量钱包易贷消费贷款业务投诉等，本年度，长

治区域、晋城区域、太原区域占比超过全年投诉量 65%，期间，本行针对性的开展两次投诉专项治理工作，结合多元纠纷化解手段，切实解决消费者的合法诉求，提升投诉处置质效。本行积极践行金融为民消保理念，传递向善力量，全年金融教育宣传活动共触达消费者 1087 万人次，同时，本行积极协助公安机关帮助客户堵截电信网络诈骗事件 95 起，拦截资金 612.39 万元，高效提升了金融消费者的金融素养、维权意识和维权能力。

## 第十二节 审计报告